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科中心學校 函

地址：236301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241號

承辦人：黃嘉如

電話：(02)2261-2483分機88

傳真：(02)2261-0957

電子信箱：jiaru@apps.ntvs.ntpc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新工實字第11396175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機械群科中心「3D建模曲面與機械動畫應用」研習實施計畫
(9617577_1130723-3D建模曲面與機械動畫應用研習實施計畫0703-公告用.pdf)

主旨：檢送機械群科中心112學年度「3D建模曲面與機械動畫應用」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歡迎各校機械群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機械群科中心112學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3年7月23日（星期二）9：00～16：30，全程參與研習人員核發7小時進修研習證明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北區技教中心2A電腦教室(330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144號)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職業學校（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、進修學校）機械群科教師，歡迎機械群科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五、請服務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排代，其差旅



木柵高工 1130708



NRAA1136007321

費由各服務學校依規定支給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7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（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>）報名。人數以30人為限，報名未滿一半人數則延後辦理，以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。（研習課程代碼：4440874）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有關因應颱風、地震、水災、火災等不可抗力之重大突發事件作業處理程序：

1、於研習舉行前一日發生者，由辦理單位決定是否延期辦理並於當日下午3點公告於機械群科中心網站最新消息。

2、於研習當日發生者，依《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》，若研習辦理地點之地方政府公告停班或停課，則延期辦理並另行發文通知。

（二）為鼓勵偏遠地區學校踴躍參與，本次研習提供花蓮、臺東、金門、屏東等縣市之學校教師研習日前一晚住宿費補助2,000元及來回交通費，1校1個名額，請於研習當天攜帶相關收據以供核銷。

八、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機械群科中心工作計畫內支應。

九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全國機械群各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機電工程學系(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